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I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

撤銷清盤呈請

本公告由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2日、2020年7月22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9月30日、2020年10月23日、2020年11月16日、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8日、2020年12月11日、2020年12月28日、2021年1月22日、2021年3月26日、2021年3月30日、2021年6月22日、2021年9月13日、2021年9月21日、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2月21日及2022年1月21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聯交所發出之復牌指引及額外復牌指引、有關本公司復牌之季度最新消息以及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撤銷清盤呈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之公告所披露，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尚未了結，並押後至2022年5月16日進行聆訊。

本公司欣然宣佈，上述清盤呈請在2022年5月16日進行之聆訊中被高等法院撤銷。於本公告日期，並無針對本公司之尚未了結清盤呈請。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0年6月22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單虎

香港，2022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芳華先生、劉志伯先生、華剛先生、單虎先生及張天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家明先生、嚴華麟先生、蔡浩仁先生及蕭兆齡先生。